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7-010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君兴农业”）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通知，君兴农业于2017年1月26日-2017年2月8日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3,132,40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4%，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人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系公司控股股东。

2. 增持目的

针对目前资本市场情况，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

3. 增持方式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

4. 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姓名	增持日期	增持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君兴农业	2017.01.26	448.87	0.36%
	2017.02.03	200	0.16%
	2017.02.06	192.55	0.15%
	2017.02.07	299.4104	0.24%
	2017.02.08	172.41	0.14%

5、增持人股份变动情况

增持人	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君兴农业	416,160,000	32.94%	429,292,404	33.98%

二、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君兴农业计划自 2017 年 1 月 26 日首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适时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 的股份。

三、本次增持的合法性

君兴农业的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四、其他说明

1. 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君兴农业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 公司将继续关注君兴农业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八日